#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5]04-12563号

#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 深圳华佳彩印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90719XQ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张博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环荔路 38 号 D 栋 1 层

-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 须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 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10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联系人: 杨冬

联系电话: 23968767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致远中路深圳通大厦 208A

附件: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年9月4日

- 1. 请 登 录 深 圳 市 住 房 和 建 设 局 网 站 ( 网 址: 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 2. 本文书一式两份, 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单 位 名 称 : 深圳华佳彩印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90719XQ

职 工 姓 名: 查云峰

平均工资   缴存	单位每月应	单位每月已	单位每月	单位欠缴	个人欠缴	单位、个人欠缴住	备注
上数) 比例	缴存金额	缴存金额	欠缴金额	部分小计	部分小计	房公积金合计	
至 2011 5%	66.00元	0 元	66.00元	792 元	792 元	1584 元	
320 元							
至 2011 5%	66.00元	0 元	66.00元	792 元	792 元	1584 元	
320 元							
至 2012 5%	75.00元	0 元	75.00元	900元	900元	1800 元	
500 元							
至 2013 5%	80.00元	0 元	80.00元	960 元	960元	1920 元	
500 元							
至 2014 5%	90.40元	0 元	90.40元	1085 元	1085 元	2170 元	
308 元							
至 2015 5%	101.50元	0 元	101.50元	1218 元	1218 元	2436 元	
)30 元							
至 2016 5%	101.50元	0 元	101.50元	1218 元	1218 元	2436 元	
)30 元							
至 2017 5%	106.50元	0 元	106.50元	1278 元	1278 元	2556 元	
.30 元							
至 2018 5%	197.80元	0 元	197.80元	2374 元	2374 元	4748 元	
56 元							
至 2019 5%	213.30元	0 元	213.30元	2560 元	2560 元	5120 元	
266 元							
至 2020 5%	237.65 元	0 元	237.65 元	2852 元	2852 元	5704 元	<u> </u>
753 元							
	上例 至 2011   5%   120 元   120	上例 線存金额 至 2011 5% 66.00元 至 2011 5% 66.00元 至 2012 5% 75.00元 至 2012 5% 75.00元 至 2013 5% 80.00元 至 2014 5% 90.40元 至 2014 5% 90.40元 至 2015 5% 101.50元 130元 至 2016 5% 101.50元 130元 至 2017 5% 106.50元 至 2018 5% 197.80元 至 2019 5% 213.30元 至 2019 5% 237.65元	上例	上例	上例	上例   銀存金額   銀存金額   欠缴金額   部分小计   部分小计   至 2011   5%   66.00元   0元   66.00元   792元   792元	接数

单 位 名 称 : 深圳华佳彩印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90719XQ

职工姓名:查云峰

身份证号码: \*\*\*\*\*\*\*\*\*\*\*\*0616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	单位每月应	单位每月已	单位每月	单位欠缴	个人欠缴	单位、个人欠缴住	备注
	月数	(缴存基数)	比例	缴存金额	缴存金额	欠缴金额	部分小计	部分小计	房公积金合计	
2022年07月至2023	12.00	2021年1月至2021	5%	262.40元	0 元	262.40元	3149 元	3149 元	6298 元	
年 06 月		年 12 月为 5248 元								
2023年07月至2024	12.00	2022年1月至2022	5%	270.35 元	0 元	270.35 元	3244 元	3244 元	6488 元	
年 06 月		年 12 月为 5407 元								
2024年07月至2025	12.00	2023年1月至2023	5%	271.25 元	0 元	271.25 元	3255 元	3255 元	6510 元	
年 06 月		年 12 月为 5425 元								
2025年07月至2025	1.00	2024年1月至2024	5%	318.80元	0 元	318.80元	319 元	319 元	638 元	
年 07 月		年 12 月为 6376 元								
总合计								25996 元	51992 元	

#### 备注:

- 1、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 7 月 1 日至次年 6 月 30 日,例如: 2018 年 7 月到 2019 年 6 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2、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3、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 X 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X 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X 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5、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

#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深公积金核查[2025]04-12564号

# 核查通知书

单位名称: 深圳华佳彩印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90719XQ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张博

单位住所地: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圳美社区环荔路 38 号 D 栋 1 层

现有职工姚正跃(身份证号: \*\*\*\*\*\*\*\*\*\*\*\*\*\*\*\*5530) 反映你单位逾期不缴/少缴其住房公积金 39130 元(详见附件)。根据职工提供的证据材料,你单位已涉嫌违反《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第二十条第一款"单位应当按时、足额缴存住房公积金,不得逾期缴存或者少缴。"的规定。为查清有关事实,请你单位协助核实以下情况,并在收到本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将书面的情况说明、相关的证据材料提交至本中心:

- 一、该职工与你单位是否存在劳动关系及劳动关系的具体起止时间;
- 二、该职工在你单位工作期间,每月的工资标准、工资构成、 工资发放凭证及每一年度的月平均工资;
- 三、该职工的住房公积金账户及在你单位工作期间各年度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缴存比例、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额;

四、你单位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据材料。

以上证据材料需提交原件以供核查,如提供复印件,你单位 须加盖公章予以确认。不如期提供证据材料或不配合调查,你单 位将承担相应法律后果。

你单位可联系本中心查阅本案证据材料,你单位委托人员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到本中心办理相关事宜的,需提供加盖你单位公章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若你单位对职工投诉没有异议,请在收到本通知书之日起10日内到本市经办住房公积金业务的网点为职工补缴住房公积金(金额详见附件)。

联系人: 杨冬

联系电话: 23968767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致远中路深圳通大厦 208A

附件: 住房公积金应缴数额统计表

深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5年9月4日

- 1. 请 登 录 深 圳 市 住 房 和 建 设 局 网 站 ( 网 址: http://zjj.sz.gov.cn/),进入"住房公积金服务",在"业务网点"中查询本市住房公积金业务经办网点;在"政策法规"栏目查询相关规定。
  - 2. 本文书一式两份, 当事人、本中心各执一份。

单 位 名 称 : 深圳华佳彩印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90719XQ

职 工 姓 名:姚正跃

身份证号码: \*\*\*\*\*\*\*\*\*\*5530

	•				- V	- • • •			
欠缴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	单位每月应	单位每月已	单位每月	单位欠缴	个人欠缴	单位、个人欠缴住	备注
月数	(缴存基数)	比例	缴存金额	缴存金额	欠缴金额	部分小计	部分小计	房公积金合计	
0.46	2009年1月至2009	5%	54.69 元	0 元	54.69 元	55 元	55 元	110元	10/21.75=
	年 12 月为 2378 元								0.46
6.00	2009年1月至2009	5%	118.90元	0 元	118.90元	713 元	713 元	1426 元	
	年 12 月为 2378 元								
12.00	2010年1月至2010	5%	139.55 元	0 元	139.55 元	1675 元	1675 元	3350 元	
	年 12 月为 2791 元								
12.00	2011年1月至2011	5%	157.25 元	0 元	157.25 元	1887 元	1887 元	3774 元	
	年 12 月为 3145 元								
12.00	2012年1月至2012	5%	154.70元	0 元	154.70元	1856 元	1856 元	3712 元	
	年 12 月为 3094 元								
12.00	2013年1月至2013	5%	170.20元	0 元	170.20元	2042 元	2042 元	4084 元	
	年 12 月为 3404 元								
12.00	2014年1月至2014	5%	188.40 元	0 元	188.40元	2261 元	2261 元	4522 元	
	年 12 月为 3768 元								
12.00	2015年1月至2015	5%	185.95 元	0 元	185.95 元	2231 元	2231 元	4462 元	
	年 12 月为 3719 元								
12.00	2016年1月至2016	5%	191.95 元	0 元	191.95 元	2303 元	2303 元	4606 元	
	年 12 月为 3839 元								
12.00	2017年1月至2017	5%	198.95 元	0 元	198.95 元	2387 元	2387 元	4774 元	
12.00	2018年1月至2018	5%	208.25 元	0 元	208.25 元	2499 元	2499 元	4998 元	
	年 12 月为 4165 元								
	月数 0. 46 6. 00 12. 00 12. 00 12. 00 12. 00 12. 00 12. 00 12. 00		月数       (缴存基数)       比例         0. 46       2009年1月至2009年1月至2009年1月至2009年1月至2009年1月至2010年1月至2010年1月至2010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2年12月为3145元       5%年12月为3145元         12. 00       2012年1月至2012年1月至2012年1月至2012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为3404元       5%年12月为3768元         12. 00       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5年1月至2015年1月至2015年1月至2015年1月月至2015年12月为3719元       5%年12月为3719元         12. 00       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8年1月至2018       5%年12月为3979元	月数       (缴存基数)       比例       缴存金额         0. 46 2009 年 1 月至 2009 年 12 月为 2378 元       5%       54. 69 元         6. 00 2009 年 1 月至 2009 年 12 月为 2378 元       5%       118. 90 元         12. 00 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为 2791 元       5%       139. 55 元         12. 00 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为 3145 元       5%       157. 25 元         12. 00 2012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为 3094 元       5%       154. 70 元         12. 00 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为 3404 元       5%       170. 20 元         12. 00 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为 3768 元       5%       188. 40 元         12. 00 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为 3719 元       5%       185. 95 元         12. 00 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为 3839 元       5%       191. 95 元         12. 00 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为 3979 元       5%       198. 95 元         12. 00 2018 年 1 月至 2018       5%       208. 25 元	月数       (缴存基数)       比例       缴存金额       缴存金额         0. 46       2009 年 1 月至 2009 年 12 月为 2378 元       5%       54. 69 元       0 元         6. 00       2009 年 1 月至 2009 年 12 月为 2378 元       5%       118. 90 元       0 元         12. 00       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12 月为 2791 元       5%       139. 55 元       0 元         12. 00       2011 年 1 月至 2011 年 12 月为 3145 元       5%       157. 25 元       0 元         12. 00       2012 年 1 月至 2012 年 12 月为 3094 元       5%       154. 70 元       0 元         12. 00       2013 年 1 月至 2013 年 12 月为 3404 元       5%       170. 20 元       0 元         12. 00       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2 月为 3768 元       5%       188. 40 元       0 元         12. 00       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为 3719 元       5%       185. 95 元       0 元         12. 00       2016 年 1 月至 2016 年 12 月为 3839 元       5%       191. 95 元       0 元         12. 00       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12 月为 3979 元       5%       198. 95 元       0 元         12. 00       2018 年 1 月至 2018       5%       208. 25 元       0 元	月数     (缴存基数)     比例     缴存金额     缴存金额     欠缴金额       0. 46     2009年1月至2009年1月至2009年1月至2009年1月至2009年1月至2009年1月至2010年12月为2378元     5%     118.90元     0元     118.90元       12. 00     2010年1月至2010年1月至2010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至2012年1月至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为3094元     5%     157. 25元     0元     157. 25元       12. 00     2013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3年12月为3404元     5%     170. 20元     0元     170. 20元       12. 00     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5年12月为3719元     5%     188. 40元     0元     188. 40元       12. 00     2015年1月至2015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8     5%     198.95元     0元     198.95元       12. 00     2018年1月至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月2018年1	月数         (缴存基数)         比例         缴存金额         欠缴金额         部分小计           0. 46         2009年1月至2009年1月至2009年1月至2009年1月至2000年1月至2000年1月至2010年1月至2010年1月至2010年1月至2010年1月至2010年1月至2010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1年1月至2012年1月至2012年1月至2012年1月至2012年1月至2012年1月至2012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3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4年1月至2015年1月至2015年1月至2015年1月至2015年1月至2015年1月至2015年1月至2015年1月至2015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6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7年1月至2018 5% 208.25元 0元 208.25元 2499元	月数	月数 (缴存基数) 比例 缴存金额 缴存金额 欠缴金额 部分小计 部分小计 房公积金合计 0. 46 2009 年 1 月至 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1 月至 2010 年 1 月至 2011 5% 157. 25元 0元 157. 25元 1675元 3350元 年 12 月为 2791元 12. 00 2012 年 1 月至 2013 年 1 月月至 2013 年 1 2 月为 3094元 12. 00 2014 年 1 月至 2014 年 1 月至 2015 年 1 月月至 2015 年 1 2 月为 3768元 12. 00 2015 年 1 月至 2015 年 1 月月至 2015 年 1 月月至 2015 年 1 月月日 2015 年 1 月日日 2016 日 1 月日日 2016 日 1 月日日日日 5% 191. 95元 0元 191. 95元 2303元 2303元 4606元 年 12 月为 3839元 12. 00 2016 年 1 月日 2017 日 2018 年 1 月日 2018 5% 208. 25元 0元 0元 208. 25元 2499元 2499元 4998元

单 位 名 称 : 深圳华佳彩印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90719XQ

职 工 姓 名:姚正跃

身份证号码: \*\*\*\*\*\*\*\*5530

住房公积金欠缴年度	欠缴	上一年度月平均工资	缴存	单位每月应	单位每月已	单位每月	单位欠缴	个人欠缴	単位、个人欠缴住	备注
	月数	(缴存基数)	比例	缴存金额	缴存金额	欠缴金额	部分小计	部分小计	房公积金合计	
2020年07月至2021	12.00	2019年1月至2019	5%	299.95 元	0 元	299.95 元	3599 元	3599 元	7198 元	
年 06 月		年 12 月为 5999 元								
2021年07月至2022	12.00	2020年1月至2020	5%	305.40元	0 元	305.40元	3665 元	3665 元	7330 元	
年 06 月		年 12 月为 6108 元								
2022年07月至2023	12.00	2021年1月至2021	5%	311.75 元	0 元	311.75 元	3741 元	3741 元	7482 元	
年 06 月		年 12 月为 6235 元								
2023年07月至2024	12.00	2022年1月至2022	5%	324.75 元	0 元	324.75 元	3897 元	3897 元	7794 元	
年 06 月		年 12 月为 6495 元								
2024年07月至2025	12.00	2023年1月至2023	5%	330.85 元	0 元	330.85 元	3970 元	3970元	7940 元	
年 06 月		年 12 月为 6617 元								
2025年07月至2025	1.00	2024年1月至2024	5%	349.10元	0 元	349.10元	349 元	349 元	698 元	
年 07 月		年 12 月为 6982 元								
			39130 元	39130 元	78260 元					

#### 备注:

- 1、住房公积金年度为当年 7 月 1 日至次年 6 月 30 日,例如: 2018 年 7 月到 2019 年 6 月作为一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2、上年度月平均工资是指职工本人上一个自然年度的月平均工资,由本中心根据职工提供的记录其本人工资发放情况的银行账户明细、个人所得税纳税记录、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明细、生效的裁判文书等证据资料,按照国家统计局规定列入工资总额统计的项目计算得出,没有上年度月平均工资的,新参加工作的职工以参加工作第二个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新调入的职工以调入单位发放工资当月的工资作为住房公积金缴存基数,该缴存基数的适用期间为整个住房公积金年度;
- 3、缴存比例为本单位的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缴存基数 X 缴存比例,单位每月欠缴金额=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单位每月已缴存金额,单位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欠缴金额 X 欠缴月数,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单位每月应缴存金额-个人每月已经缴存金额)X 欠缴月数,单位、个人欠缴住房公积金合计=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上年度月平均工资、单位欠缴部分小计、个人欠缴部分小计四舍五入至个位数:
- 4、单位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单位缴存:个人欠缴部分的住房公积金,由职工缴存;
- 5、如对本统计表记载的事实有异议,请按本文书正文要求提交书面异议材料并附相应证据邮寄或直接送达至本中心。